

INDIAN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程序保障通知

作为患有或可能患有残疾的孩子的父母，联邦和州法律赋予您某些权利——称为程序保障。如果您想更详细地解释这些权利，您应该联系您孩子学校的校长、学校行政人员、您当地的特殊教育主任或本程序保障通知最后一页列出的任何资源（来自此点转发简称通知）。您也可以联系印第安纳州教育部特殊教育办公室，印第安纳州政府中心北 9 楼，100 N.Senate Ave., Indianapolis, IN 46204; (317) 232-0570 或免费电话 (877) 851-4106。本通知提到的部门是指印第安纳州教育部内的特殊教育部门（现称为办公室）。

本通知的副本必须每年一次提供给家长，并且在以下时间：

- 初次推荐或家长的评估请求；
- 在学年提交第一次投诉；
- 在学年提交第一次正当程序听证会；
- 学校决定采取构成改变安置的纪律处分的日期，包括因武器、毒品或严重身体伤害而被移至临时替代教育环境；和
- 家长的要求。

如果学校提供该选项，您可以选择通过电子邮件通信接收通知。

特殊教育条款

Article 7 指印第安纳州行政法规中的印第安纳州特殊教育法规 (IAC) 在 511 IAC 7-32 通过 7-49.

案例会议委员会 (CCC) 是一个由学校工作人员和学生家长组成的团体，负责确定学生接受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的资格，并制定和审查学生的个性化教育计划 (IEP)。

天 指日历日，除非特别指明为学校、教学日或工作日。

免费适当的公共教育 (FAPE) 指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

- 在公立学校的监督下免费提供给家长；
- 符合印第安纳州教育部的标准 (IDOE)；
- 包括幼儿(学前)、小学和中学教育；
- 根据学生的 IEP 提供；和
- 包括获得课程学分和学术要求文凭，与授予无残疾学生的学分相同。

IDEA 指《残疾人教育改进法案》，包括管理特殊教育的联邦法律和法规。

个性化教育计划 (IEP) 是由 CCC 制定、审查和修订的书面文件，描述学生将如何获得通识教育课程 (如果适用) 以及将提供的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一个 Transition IEP 是为在 IEP 生效期间年满 14 岁或进入 9 年级的学生开发的 IEP。

残疾学生 是指按照以下标准进行评估的学生 Article 7 并由 CCC 确定有资格获得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每个在公立学校就读的残疾学生都有权获得 FAPE。

您和学校都在您孩子的教育中发挥作用。如果您对您的教育有任何问题或疑虑，您和您孩子的老师应该讨论这些问题。我们敦促您积极参与孩子的教育。

书面通知

学校必须给你书面通知 当它：

- 提议启动或更改识别、评估、特殊教育安置或与向您的孩子提供 FAPE 相关的任何事情；或者
- 拒绝启动或更改识别、评估、特殊教育安置或任何与向您的孩子提供 FAPE 相关的事情。

这意味着学校在提议或拒绝时必须给您书面通知：

- 进行初步评估；
- 进行重新评估；
- 确定/确定儿童的初始资格；或者
- 更改您孩子的 IEP 中的某些内容，例如教育安置、特殊教育或相关服务，或与提供 FAPE 相关的任何内容。

通知* 和时间表

这初步评估通知和重新评估通知必须包括：

- 学校提议或拒绝进行初步评估或重新评估的声明；
- 学校用作其提议或拒绝行动的基础的每个评估程序、评估、记录或报告的描述；
- 与学校建议或拒绝进行初步评估或重新评估相关的其他因素的描述；
- 如果提议进行初步评估——
 - 学校建议进行的任何评估程序的描述
 - 进行评估和召开 CCC 会议的时间表
 - 说明如何在首次 CCC 会议之前至少五 (5) 个上课日免费获得评估报告的副本，以及
 - 解释如何要求与能够在首次 CCC 会议前至少五 (5) 个上课日解释评估结果的人会面；
- 如果提议进行重新评估——
 - 重新评估过程的描述和
 - 进行重新评估和召开 CCC 会议的时间表；
- 如果拒绝进行初步评估或重新评估，请说明您有权通过请求调解或正当程序听证会来质疑学校的决定；
- 声明残疾学生的家长根据以下程序保障条款获得保护 511 IAC 7-37-1；和
- 父母可以联系以帮助理解第 7 条的来源清单。

时间线：这初步评估通知和重新评估通知必须在学校收到家长的评估请求之日起 10 个上课日内提供给家长。

对于初始教育评估，初步调查结果通知和拟议行动 必须包括：

- 每项评估、程序、评估、记录或报告的描述和总体调查结果，学校用作提议的初始资格的基础；
- 对拟议资格的描述；和
- 解释学校为何会提出此行动(资格)。

* 这些书面通知的实际名称可能因学校公司或特许学校而异。

时间线：首次 CCC 会议之前的书面通知必须是收到家长在首次 CCC 会议前至少五 (5) 个上课日。

这**书面通知**关于建议或拒绝对 IEP 进行的更改必须包括：

- 学校提议或拒绝的**行动**的描述；
- 解释学校为何提议或拒绝采取行动；
- 学校用作提议或拒绝行动的**依据**的每项评估、程序、评估、记录或报告**的描述**；
- 对 CCC 考虑的任何其他选项的描述以及这些选项被拒绝的原因；
- 与学校提议或拒绝相关的任何其他因素的描述；
- 声明残疾学生的家长受到第 511 IAC 7-37-1 以及您如何获得一份通知说明的副本；
- 在收到初始 IEP 之后的任何 IEP 的书面通知后，您有权通过以下方式对提议或拒绝的行动提出质疑的声明：
 - 要求并参与与有权促成分歧的学校官员的会议，
 - 启动调解，或
 - 要求举行正当程序听证会；
- 一份声明，如果您在收到书面通知后的 10 个上课日内对提议的 IEP 提出质疑，学校必须继续实施当前的 IEP(除 511 IAC 7-42-8(e) 和 (f) 关于来自另一个学区的具有 IEP 的新入学学生)；
- 一份声明，如果您通过请求会议或调解来质疑 IEP 的实施，并且该方法不能让您满意地解决问题，学校可能会在会议或调解后的第 11 个教学日实施 IEP，除非您要求正当程序听证会；和
- 您可以联系的资源，以帮助了解您的权利

时间线：关于提议或拒绝更改 IEP 的书面通知必须是在 CCC 会议结束时提供给家长或在 CCC 会议后邮寄给家长。如果邮寄，家长必须在 CCC 会议日期后 10 个工作日内收到书面通知。

所有书面通知必须以易于阅读的格式打印，使用公众可以理解的语言，并使用您的母语或其他主要交流方式，除非这样做显然不可行。如果这不是书面语言，学校必须采取措施确保将通知口头或通过其他方式翻译成您的母语或其他交流方式。如果您的语言不是书面语言，学校必须保证并记录您理解该通知。

家长同意

学校需要你**书面同意**（您的同意），然后才能对您孩子的特殊教育计划做某些事情。

同意 方法：

- 您已以您的母语或其他交流方式充分了解与征求您同意的行动/活动有关的所有信息。
- 您理解并书面同意学校征求您同意的行动/活动，并且学校要求您签署的文件（以表明您的同意）包括对征求您同意的行动/活动的描述，将发布的记录（如果有的话）清单，以及向谁发布。
- 您了解同意是您自愿的，您可以随时撤销（撤回）您的同意。如果您撤销同意，则不具有追溯力，也不会取消学校已经采取的行动。

学校必须在以下七 (7) 种情况下获得您的同意 -

1. 在您的孩子第一次接受评估之前

在未事先向您提供有关拟议初步评估的书面通知并获得您的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学校无法对您的孩子进行初步评估以确定您的孩子是否有资格接受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学校必须做出合理的努力来获得您对初步评估的同意。

您同意初步评估并不意味着您也同意学校提供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

如果您的孩子正在或将要在公立学校就读，而您拒绝同意进行初步评估或未能回应学校征求您同意的请求，学校可以（但不是必须）利用调解或正当程序听证会以获得您的同意。如果学校不寻求调解或正当程序听证会，它不会违反其定位、识别和评估您孩子的义务。

2. 在学校首次可以提供特殊教育及相关服务之前

学校在首次向您的孩子提供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之前必须获得您的知情同意。学校必须尽合理努力获得您对启动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的同意。如果您拒绝同意开始服务，或者您未能回应学校的同意请求，学校不得使用调解或正当程序听证会来推翻缺乏同意的情况。

如果您不提供同意，因此学校不提供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则学校不违反向您的孩子提供 FAPE 的要求，并且不需要召开 CCC 会议或为学校征得您同意的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制定 IEP。

3. 在学校重新评估您的孩子之前，除非学校能证明已采取合理措施征得您的同意，但您没有回应

如果您的孩子符合条件并接受特殊教育服务，则必须考虑至少每三年对您的孩子进行一次重新评估。如果学校采取合理措施征得您的同意而您未作出回应，学校可能会在未经您书面同意的情况下重新评估您的孩子。

如果您拒绝同意对您的孩子进行重新评估，学校可以(但不是必须)利用调解或正当程序听证会来推翻您拒绝同意的决定。如果学校不寻求调解或正当程序听证会，它不会违反其定位、识别和评估您孩子的义务。

4. 在学校获得您孩子的公共福利或保险计划或私人保险收益之前

经您同意，学校可以使用 Medicaid 或其他公共福利或保险或您的私人保险来提供或支付特殊教育或相关服务的费用。如果您拒绝同意学校为您孩子的 IEP 或个性化家庭服务计划 (IFSP) 中的承保服务向 Medicaid 或您的私人保险收费，则学校必须继续免费向您提供所有必需的 IEP 或 IFSP 服务。

您的权利和保护

- 如果您选择同意或稍后撤回您的同意，学校必须继续免费为您的孩子提供所有必需的 IEP 或 IFSP 服务。
- 如果您同意，您有权随时撤回您的同意。
- 学校可能不会要求您加入 Medicaid 或其他公共健康保险计划，作为提供免费向您提供的 IEP 或 IFSP 服务的条件。
- 如果这样做会：学校可能不会使用您的公共福利(医疗补助)或私人保险：
 - 用尽计划福利限制(例如，减少承保的就诊次数或让您支付本应承保的校外服务费用)；
 - 促使您支付免赔额、共付额或其他自付费用；
 - 增加您的保费或导致福利取消；或者
 - 危及您孩子获得 Medicaid 家庭和社区豁免服务的资格。

5. 在学校向任何提供或支付过渡服务的参与机构的官员发布学生的教育记录或邀请可能提供或支付过渡服务的任何参与机构(公共机构除外)的代表参加 CCC 会议之前过渡服务

如果您的孩子将在 IEP 生效期间年满 14 岁或进入 9 年级，CCC 必须制定过渡 IEP，旨在帮助您的孩子做好从中学过渡到中学后生活的准备。有许多机构可以帮助学生提供过渡服务。在与职业康复服务机构或任何其他可能提供或支付过渡服务费用的参与机构分享您孩子的教育记录之前，学校必须获得您的书面同意。当 CCC 正在制定或修订过渡 IEP 并且适合包括可能提供或支付过渡服务的任何参与机构的代表时，学校必须在邀请机构代表参加 CCC 会议之前征得您的同意。

6. 在法定居的学区与非公(私)校所在学区可以交换单方面就读于非公办学校的学生信息之前

如果您单方面让您的孩子在您孩子的法定居学区以外的学区就读非公立学校，则该非公立学校所在的学区负责查找、识别、评估并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为以下人员提供服务您的孩子。如果在任何时候，服务于非公立学校的学区和合法解决的学区需要共享有关学生的信息，您必须在此之前提供您的书面同意。

7. 在公共机构代表、记录教师、普通教育教师或教学策略师(能够解释评估的教学影响的个人)可能被免于出席和参与全部或部分 CCC 会议之前

学校必须先获得您的书面同意，然后才能免除所有或部分 CCC 要求的四名学校 CCC 参与者。经您同意，如果出现以下情况，会员可以免责：

- 会员的课程或相关服务领域未在 CCC 会议上进行修改或讨论；或者
- CCC 会议涉及修改或讨论会员的课程或相关服务领域，并且会员同意参加会议的相关部分，或在会议之前向您和其他 CCC 会员提交有关 IEP 发展的书面意见 CCC 会议。

您的同意是 **not** 必需的 -

- 当学校审查现有数据或信息作为初始评估或重新评估的一部分时；
- 当学校对所有儿童进行测试或其他评估时，除非需要所有家长的同意；
- 当教师或专家管理筛选工具以确定课程实施的适当教学策略时；
- 当为参与响应干预过程的学生收集进度监控数据时；或者
- 当学校提议更改您孩子的身份、安置、特殊教育、相关服务或提供 FAPE 时(但请参阅以下部分 - "如果我不同意学校在随

后的 IEP 中提议或拒绝的行动, 会发生什么?")

我可以拒绝同意吗?

是的。但是, 如果您拒绝同意初步评估或重新评估, 学校可以要求您就该问题进行调解, 或者可以启动正当程序听证会。如果您拒绝同意最初提供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 学校不得使用调解或正当程序。

我可以在同意后撤回(撤销)我的同意吗?

是的。你有权改变主意。给予同意是自愿的。您可以随时以书面形式撤销(撤回)您的同意。您的书面撤销应发送给学校或特殊教育主任。如果您撤销同意, 则不具有追溯力, 也不会取消学校已经采取的行动。

如果我撤销对服务的同意会怎样?

通过撤销您对服务的同意, 您是在告诉学校停止提供 **全部** 特殊教育及相关服务。这包括学生 IEP 中提供的所有特殊指导、相关服务、住宿、改编、修改以及任何其他内容。您不能仅撤销对某些特殊教育服务的同意。

在通知学校您撤销同意后, 学校必须向您提供书面通知, 说明他们将不再为学生提供服务, 并且在您收到学校的书面通知 10 个上课日后将停止提供服务。10 个上课日后, 该学生将被安排在没有 IEP 的普通教育中, 该学生不再被视为残障学生。这意味着该学生将与任何其他没有残疾的学生一样遵守相同的责任、期望和纪律后果标准。

如果我后来改变主意并决定让学生再次开始接受特殊教育服务怎么办?

您必须请求并同意进行初步评估, 并且案例会议委员会必须确定学生有资格获得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有关更多信息, 请参阅评估部分。

我的同意有哪些限制?

学校必须确保您拒绝同意一项服务或活动不会剥夺您或您的孩子接受学校提供的其他服务、福利或活动的权利。

如果我不同意学校在随后的 IEP 中提议或拒绝的行动, 会发生什么?

当学校提出或拒绝有关您孩子的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的行动时, 必须在 CCC 会议结束时向家长提供书面通知, 或在 CCC 会议后将通知邮寄给家长。如果邮寄, 家长必须在 CCC 会议日期后 10 个工作日内收到书面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书面通知中描述的建议行动, 您可以:

- 要求并参与有权解决分歧的学校官员的会议;
- 发起调解; 或者
- 请求正当程序听证会。

如果您在收到书面通知后的 10 个教学日内采取任何这些行动, 学校将无法采取建议的行动, 并且必须继续实施学生当前的 IEP。

如果您通过要求召开会议或调解来质疑 IEP 的实施, 并且该方法不能令您满意地解决问题, 除非您要求举行正当程序听证会, 否则学校可能会在会议或调解后的第 11 个教学日实施 IEP。

如果您在收到书面通知后 10 个教学日内未能采取任何这些措施, 学校可能会实施(采取)建议的措施。

您可以在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 10 个上课日后采取任何这些行动, 但学校将实施建议的行动。

评估

教育评估是收集有关儿童的信息以确定学生是否有残疾并向 CCC 告知您孩子的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需求的程序。这些信息是从各种来源(包括父母)和通过各种评估工具收集的。

初步教育评估

如果您怀疑您的孩子有残疾并需要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 您可以要求学校对孩子的孩子进行初步教育评估。在 CCC 确定学生是否有资格获得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之前, 必须进行**全面**评估。在学校进行评估之前, 需要您的书面同意。

我如何申请初步教育评估？

您可以通过以下方式要求学校对您的孩子进行初步教育评估：

- 向获得许可的学校人员(例如教师、校长、辅导员或学校心理学家)发送签署的书面请求，或
- 向有执照的学校人员提出口头请求。

在进行评估之前，学校必须向您发送有关评估的书面通知并获得您的书面同意。

初步评估的时间表是什么？

必须在学校收到您的书面同意之日起 50 个教学日内进行初步评估并召集 CCC。如果您的孩子参与了干预响应 (RtI) 过程并且在适当的时间内没有取得足够的进展，并且学校提出了教育评估请求，则学校必须进行初步评估并在自收到您的书面同意之日起 20 个上课日。

我如何获得初步评估报告的副本，我可以在首次 CCC 会议之前会见可以向我解释评估结果的人吗？

在您为初次评估提供书面同意时，您可以要求学校向您提供评估报告的副本和/或要求在初次 CCC 会议之前与能够解释评估结果的人会面。根据您的要求，学校必须向您提供一份报告副本，并安排与可以解释评估结果的人会面。这两件事都必须在首次 CCC 会议之前至少 5 个上课日发生。如果您不要求在 CCC 会议之前提供报告副本，学校将在最初的 CCC 会议上为您提供一份副本。

重新评估

如果您的孩子被认定符合条件并接受特殊教育服务，CCC 必须至少每三年考虑一次您孩子是否需要重新评估，除非您和学校同意无需重新评估。如果在三年期间的任何时候，您认为需要重新评估，您可以要求(口头或书面)有执照的人员进行重新评估。学校必须向您提供有关重新评估的书面通知，并且必须在重新评估之前获得您的同意。除非重新评估是为了重新确定您孩子的资格，否则必须进行重新评估，并且 CCC 必须在学校收到您的书面同意之日起 50 个上课日内召开。如果学校已尽合理努力获得您的同意，而您没有做出回应，则不需要您同意重新评估。

除非您和学校另有约定，否则为重新确定您孩子的资格而进行的重新评估每年不得超过一次。

独立教育评估

如果您不同意学校的评估，您有权要求对您的孩子进行独立的教育评估，费用由学校承担。根据您的独立教育评估请求，学校必须向您提供有关可以在何处获得独立教育评估以及适用于独立教育评估的标准的信息。

如果您通过公费获得独立的教育评估，评估结果必须由 CCC 考虑，并可用于正当程序听证会。

什么是独立教育评估？

"独立教育评估"或 IEE 是指由不为您孩子提供教育的学校雇用的合格评估员进行的评估。

"公费"是什么意思？

"公费"是指学校要么支付评估的全部费用，要么确保以其他方式免费为您提供评估。

如果我要求公费进行独立教育评估会怎样？

如果您以公费方式申请 IEE，学校必须在收到您的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

- 以书面形式通知它将支付 IEE，或
- 启动正当程序听证会，让听证官决定学校的评估是否合适。

如果您申请 IEE，学校可能会询问您不同意学校评估的原因。但是，您的解释不是必需的，学校不得延迟以公共费用提供 IEE 或要求举行正当程序听证会以捍卫其评估。

如果学校启动正当程序听证会并且听证官的决定是学校的评估是适当的，您仍然有权获得 IEE，但学校不会为此付费。

我可以要求进行多少次独立教育评估？

每次学校进行您不同意的评估时，您仅有权获得一 (1) 次公共费用的 IEE。

如果我自费获得独立的教育评估怎么办？

如果您自费获得 IEE，并且评估符合学校的评估标准，则评估结果必须由 CCC 考虑。您也可以有关您孩子的正当程序听证会上使用私下获得的 IEE 的结果。

您有权要求举行正当程序听证会以获得 IEE 费用的报销。听证官将确定您是否有权获得报销。但是，如果私人获得的 IEE 不符合学校的评估标准，听证官不能下令报销，除非应用这些标准会剥夺您获得 IEE 的权利。

独立教育评估的标准是什么？

如果 IEE 由学校支付，获得评估的标准，包括评估的地点和评估者的资格，必须与学校在进行评估时使用的标准相同，以在标准与您获得独立外部评价的权利一致的范围内。除这些标准外，学校不得强加与以公费方式获得 IEE 相关的条件或时间表。

案例会议委员会会议

CCC 是一组个人，包括你 和学校人员。CCC 负责确定学生的资格，如果符合条件，则制定学生的 IEP (包括过渡 IEP)。在制定 IEP 时，CCC 必须考虑各种一般和特殊因素，并确定满足学生独特需求的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并解决所有必要的 IEP 组成部分。学校必须采取一切必要措施 (包括提供口译员) 以确保您了解 CCC 会议中发生的情况。

作为 CCC 的成员，我有哪些权利和责任？

- 您有权参加您孩子的所有 CCC 会议，直到他或她年满 18 岁。如果您已获得学生的监护权或被指定为学生的教育代表，您有权在学生年满 18 周岁后参加。
- 如果您认为需要更改学生 IEP 的必需部分以确保提供 FAPE，您有权要求 CCC 开会。
- 您有权将 CCC 会议安排在双方同意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 如果您想参加，但不能亲自参加 CCC 会议，您可以通过电话或其他方式参加。
- 您可以带您认为对您的孩子有知识或特殊专长的其他人参加任何 CCC 会议。

CCC 什么时候必须开会？

- 在收到您对初始教育评估或重新评估的书面同意后的 50 个教学日内 (除非重新评估是为了重新确定学生的资格)。
- 至少每年一次。
- 应家长或学校的要求，当任何一方认为应更改学生 IEP 的必需部分以确保提供 FAPE 时。
- 在学生入学后的 10 个教学日内，当学生在之前就读的学校接受特殊教育服务时。
- 在纪律处分改变后的 10 个教学日内，确定学生的行为是否是学生残疾的表现。
- 确定临时替代教育环境 (IAES)，除非 IAES 已在学生的 IEP 中确定。
- 当学生在家或其他环境中接受服务时，至少每 60 个上课日。

教育记录的保密性和访问

1974 年家庭教育权利和隐私法案 (FERPA) 以及其他州和联邦法律规定了学生教育记录的保密性。在收集、存储和销毁信息期间，学校必须保护有关您孩子的个人身份信息的机密性。学校官员负责确保信息的机密性并接受过这些程序的培训。学校为收集或维护此信息的员工提供有关保密的培训，并且必须保留一份最新的学校员工姓名和职位列表，这些员工可以访问您孩子教育记录中的个人身份信息。这份清单可供公众查阅。学校必须保留那些获得学生记录访问权的人员的记录，包括姓名、日期和访问目的，但学区的家长 and 授权员工除外。学校还必须根据您的要求向您提供该机构收集、维护或使用的教育记录类型和位置的列表。

条款

目录信息 信息是指包含在学生教育记录中的学生信息，如果根据学校的政策，未经您的同意可以公开，通常不会被视为有害或侵犯隐私。它包括姓名、地址、年级、学习领域、就读日期和类似数据等信息。

教育记录 指与学生直接相关并由学校或代表学校行事的人维护的记录。除其他外，教育记录包括包含有关学生或学生 IEP、音频剪辑、视频剪辑、扫描图像和其他电子记录或制作信息的个人身份信息的测试协议，但不包括教学、监督、仍由制造商单独拥有的行政或辅助人员仅用作个人记忆辅助工具，任何其他人不得访问或透露。

个人信息 指可以合理确定地识别学生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信息：

- 学生、学生家长或任何其他家庭成员的姓名；
- 学生的地址；
- 个人标识符，例如学生的社会保障号或学生证号；和
- 一份个人特征列表，包括能够以合理确定性识别学生的残疾指定。

访问您孩子的教育记录

我有权查看我孩子的教育记录吗？

您或您的代表有权检查和审查您孩子在识别、评估、教育安置和向您孩子提供 FAPE 方面的教育记录。学校必须让您查看您孩子的记录，除非法院裁定您无法看到他们或您的孩子已年满 18 岁（并且未指定监护人）。您孩子的非监护父母拥有相同的访问权，除非学校收到法院命令，终止或限制非监护父母访问记录。如果记录包含与您的孩子和其他孩子有关的信息，您有权仅查看有关您孩子的信息。

学校不能不必要地延迟您查看记录的机会，并且必须在您提出请求后的 45 个日历日内向您展示记录 或者 在任何案件会议委员会会议、决议会议或正当程序听证会之前。

检查和审查教育记录的权利包括：

- 学校工作人员对您孩子记录的**解释和解释**；
- 如果学校未能提供这些副本而剥夺了您审查和检查记录的机会，则做出其他安排来审查和检查，包括获取记录的副本；
- 如果您参与未决的正当程序听证会，则提供记录副本；和
- 让某人为您检查和审查记录（征得您的同意）。

学校可能会向您收取记录副本的费用，但评估报告和 IEP 的副本除外，但收取的费用不能超过复制的实际费用。该费用不得妨碍您查看记录或行使您审查或检查记录的权利。学校不能收取检索记录的费用。

每次学校想要披露有关我孩子的个人信息时，是否必须征得我的同意？

学校必须先获得您的书面同意，然后才能将有关您孩子的任何个人信息发布给任何根据 FERPA 无权访问或用于满足 IDEA 要求以外的任何目的的人。未经家长同意，教育机构或机构不得向参与机构发布教育记录中的信息，除非根据 FERPA 授权这样做。

学校可能会被要求或允许向其他人披露学生的教育记录，例如向学生将就读的新学校或在举报犯罪活动时向执法当局披露。当学生转学到新学校时，学生的记录将包括当前的 IEP 和关于需要当前或过去纪律处分的行为的声明。在其他情况下，关于需要当前或过去纪律处分的行为的声明将根据关于传输非残疾学生记录的政策进行传输。

在许多情况下，学校可能会在未经您同意的情况下披露您孩子的个人信息。学校可能会在未经您同意的情况下披露以下任何信息：

- 代表学校行事的其他授权学校官员或个人；
- 学生就读或打算就读的另一所学校(但学校必须采取合理措施将披露通知您)；
- 出于审计、评估、认证或执法目的的联邦或州教育官员；
- 与学生寻求的经济援助有关；
- 州或地方少年司法机构根据 Indiana Code (IC) 20-33-7-3；
- 代表联邦或州教育机构进行研究的组织；
- 响应司法命令，依法发出行政或司法传票；
- 法院(当学校对您或学生提起法律诉讼时，或者当您或学生对学校提起法律诉讼时)；
- 健康或安全紧急情况中的适当各方；
- 认证机构(以促进该组织的认证职能)；
- 18岁以下学生的家长；或者
- 国内税法定义的受抚养学生的父母。

此外，学校无需您的同意即可披露学校图片、年鉴、颁奖典礼和类似活动的目录信息(姓名、地址、年级等)。学生的特殊教育记录不是目录信息。

如果您在学校认为有必要共享此类信息时拒绝同意披露个人信息，学校可能会启动正当程序听证会以授权披露。如果您认为学校违反了管理教育记录的规则，您可以向美国教育部家庭政策合规办公室提出投诉 600 Independence Avenue, SW, Washington, D.C. 20202-5920.

当我的孩子成为成年学生时，我是否有权查看他或她的记录？

在您的孩子年满 18 岁之前，您可以访问学校保存的所有教育记录。当学生年满 18 岁(未指定监护人)，或当他或她成为高等教育机构的学生时，他或她成为"合格学生"，FERPA 下的权利转移给他/她。但是，出于税收目的，父母保留访问作为其受抚养人的孩子的学生记录的权限。此外，当孩子年满 18 岁时，学校必须向学生和家长提供 IDEA 要求的任何通知。

修改(更改)您孩子教育记录中的某些内容

我如何更改或修改我孩子的教育记录中的某些内容？

如果您认为您孩子的教育记录中的信息不准确或具有误导性，或者它侵犯了您的隐私或其他权利，您可以要求学校修改记录。您签署并注明日期的修改请求必须指明您认为不准确、具有误导性或以其他方式侵犯您孩子权利的信息，并且必须将其发送给您的孩子所在学校的校长或当地特殊教育主任。在收到您的请求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学校将通知您是否同意修改记录。如果学校同意，必须在合理的时间内更改记录。

如果学校拒绝我更改或修改孩子教育记录的请求会怎样？

如果学校拒绝修改记录，它必须在收到您修改记录的请求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您，并告知您有权要求举行听证会以质疑孩子教育记录中包含的信息。如果您要求举行听证会以质疑您孩子记录中的信息，学校必须举行听证会。修改学生教育记录的听证会与特殊教育正当程序听证会不同，将根据 FERPA 的要求进行。学校必须：

- 在收到您或符合条件的学生的听证请求后 15 个工作日内举行听证会；
- 至少提前五 (5) 个工作日向您或符合条件的学生书面通知听证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和
- 给你或符合条件的学生一个充分和公平的机会来提供与所提出的问题相关的证据。您或符合条件的学生可以由您选择的一名或多名个人(包括律师)协助或代理，费用由您或符合资格的学生自费。

任何个人，包括与听证结果没有直接利益关系的学校官员，都可以主持听证会。听证官必须在听证会进行后 10 个工作日内发布其书面决定。听证官的决定必须完全基于听证会上提供的证据，并且必须包括证据摘要和决定的理由。

如果听证会的结果是听证官认为相关信息不准确、具有误导性或侵犯了您的权利，学校必须更改记录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您更改。如果听证官确定相关信息准确无误且没有误导或侵犯您的权利，学校必须告知您您有权在孩子的教育记录中发表声明，评论有争议的信息和您不同意的原因。只要记录被保存，学校就必须将您的陈述保存在教育记录中，如果记录被披露给任何人，在您书面同意的情况下，您的评论也将被披露。

销毁记录

在学生退出特殊教育计划后，学校至少会保留学生的教育记录三年。

当不再需要学校收集、维护或使用的个人身份信息来为学生提供教育服务时，学校将通知您。您可以要求学校销毁这些信息。信息销毁意味着学校将物理销毁信息或删除个人标识符，以使信息不再可识别个人身份。但是，学校有权保留永久记录，包括孩子的姓名、地址、电话号码、成绩、出勤记录、参加的课程、完成的年级和完成的年份，没有时间限制。学校发布的年度通知中提供了更多详细信息。

18岁时的权利转让

当学生年满 18 岁时，属于父母的所有特殊教育权利转移给 18 岁的学生，**除非**：

- 法院已指定监护人；或者
- 已任命一名教育代表。

如果法院指定了监护人，则教育权利转移给监护人，除非法院命令另有规定。如果任命了教育代表，则教育权利转移给教育代表。

在学生年满 17 岁之前的 CCC 会议上，学校必须向您和学生提供书面通知，说明权利将在 18 岁时转移。学校还必须在学生年满 18 岁时向您和学生提供书面通知。尽管您作为家长将继续收到第 7 条要求的任何通知，但除非已指定监护人或教育代表，否则学生将做出与其特殊教育服务相关的所有决定。

公立学校费用的非公立（私立）学校单方面安置儿童的要求

IDEA 和第 7 条不要求学校在以下情况下为非公立学校的残疾学生支付教育费用，包括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

- 学校向学生提供了 FAPE，并且
- 您选择将学生安排在非公立学校。

但是，非公立学校所在的学区负责确定、评估和通过服务计划向非公立学校就读的残疾学生提供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单方面就读于非公立学校的残疾学生无权获得 FAPE，但有权获得某种程度的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

非公立学校安置的报销和报销限制

如果您的孩子之前在公立学校接受过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而您在未经公立学校同意或推荐的情况下选择让您的孩子就读非公立幼儿园、小学或中学，您可以向公立学校申请报销用于非公立学校的费用。

如果您无法与公立学校就报销问题达成协议，您可以要求举行正当程序听证会以解决问题。

如果任何一方发现以下情况，听证官或法院可能会要求学校向您报销非公立学校的费用：

- 在学生进入非公立学校之前，学校没有及时向学生提供 FAPE，并且
- 非公开安置是适当的（即使不符合适用于公立学校教育的州标准，非公开安置也可能被认为是适当的）。

如果听证官或法院发现以下情况，可以减少或拒绝报销：

- 在您将孩子从公立学校开除之前参加的最近一次 CCC 会议上，您没有通知 CCC 您拒绝学校在其 FAPE 提议中提出的安置，包括说明您的顾虑和您打算让您的孩子就读公立学校出资的非公立学校，或
- 您没有在将您的孩子带走前至少 10 个工作日向学校发出书面通知，表明您拒绝学校在其 FAPE 提议中提出的安置，包括说明您的疑虑以及您打算让您的孩子就读于公立的非公立学校学校费用；和
- 在您将您的孩子从公立学校开除之前，学校向您提供了学校对孩子进行评估的意图的必要书面通知，包括一份适当且合理的评估理由声明，但您没有让您的孩子上学为评价。

如果您未能提供上述书面通知，听证官或法院不得减少或拒绝报销，如果其中一方发现：

- 提供书面通知可能会对学生造成身体伤害；
- 学校阻止您提供书面通知；或者
- 您没有收到描述书面通知要求的通知副本。

如果法官认为您的行为不合理，法院（但不是听证官）可能会减少或拒绝报销。

有残疾和纪律处分的学生

IDEA 和第 7 条使用“撤除”一词来描述学校出于纪律原因单方面将学生从当前安置中撤除的情况。根据学生的 IEP 进行的短期撤离不被视为出于纪律目的的撤离。移除被视为停学，除非移除符合免除移除被视为此类移除的标准，并且学校必须遵循印第安纳州法律和第 7 条要求的停学程序。

安置的纪律改变

残疾学生因违反校规而受到与任何其他学生相同的纪律处分。但是，如果学生受到纪律处分的改变，则有适用的额外程序保障措施。一个安置的纪律改变当学生连续 10 个以上上学日或在一个学年中被累计超过 10 个上学日的一系列停课时发生并构成一个图案。

当残疾学生被停学的天数累计超过 10 个上课日时，校长或校长的指定人员必须确定这一系列的停学是否构成一种模式。如果校长或指定人员确定这一系列撤职不构成模式，则当前的撤职不会导致纪律处分改变，校长或指定人员必须遵守停学学生的程序，包括向家长发出通知，和

- 学校工作人员必须与至少一名学生的老师协商，确定需要多大程度的服务才能让学生继续参加通识教育课程并在实现学生的 IEP 目标方面取得进展（尽管这可能是在移除/暂停期间在另一个环境中完成）。

如果校长或指定人员确定其构成一种模式，则取消/停学被视为安置的纪律变更，并且校长或指定人员必须：

- 在做出决定之日通知您安置的纪律处分变更并向您发送通知的副本（如果学校在做出决定之日无法联系到您，学校必须向您邮寄纪律处分通知在下一个工作日更改安置和通知）；和
- 在做出安置决定的纪律改变之日起 10 个教学日内召集 CCC 进行表现认定。

表现判定

当 CCC 进行表现认定时，它会审查有关学生的所有相关现有信息，以确定相关行为/行为是否：

- 由学生的残疾引起或与学生的残疾有直接和实质性的关系，或
- 是学校未能实施学生的 IEP 的直接结果。

如果 CCC 确定其中任何一个是真的，则学生的行为/行为被确定为学生残疾的表现，并且 CCC 必须：

- 进行功能性行为评估 (FBA) 并制定行为干预计划 (BIP)，除非在行为导致纪律处分之前进行了 FBA。如果之前进行过 FBA，CCC 必须制定 BIP 来解决学生的行为；或者
- 审查现有的 BIP 并根据需要对其进行修改，以解决导致纪律处分的当前行为/行为。

除非学生已被安置在 IAES，或者您和学校同意作为 BIP 的一部分改变安置，否则学校必须将学生送回他/她被移除的安置。

如果行为/行为被确定不是学生残疾的表现，学校可能会以与无残疾学生相同的方式实施纪律处分。CCC 必须确定在遣返期间向学生提供的适当服务，包括：

- 继续参加通识教育课程，尽管在不同的环境中；
- 实现 IEP 目标的进展；和
- 酌情接受 FBA 和行为干预服务以及旨在防止行为/行为再次发生的修改。

如果要在 IAES 中提供这些服务，CCC 还会确定具体设置。

如果您不同意 CCC 认定的行为/行为不是学生残疾的表现，您可以要求调解和/或正当程序听证会。在这种情况下，正当程序听证会加快进行。（见第 **加快正当程序听证会和上诉** 以下。）

武器、毒品或严重身体伤害的临时替代教育环境 (IAES)

如果学生在学校、校园或在 IDOE 或公共机构管辖的学校活动中：

- 携带武器上学或持有武器；
- 故意拥有或使用非法药物或销售或招揽销售受控物质；或者

- 对他人造成严重的身体伤害。

武器 包括以下所有内容：

- 联邦法律将危险武器定义为“用于或很容易造成死亡或严重身体伤害的任何武器、装置、仪器、材料或物质，无论有生命或无生命，但该术语不包括刀片长度小于 2.5 英寸的小刀。”
- 州法律将致命武器定义为“(1) 上膛或未上膛的枪支。(2) 破坏性装置、武器、装置、泰瑟枪(定义见 IC 35-47-8-3) 或电子眩晕武器(定义见 IC 35-47-8-1), 设备、化学物质或以它的使用方式、通常可以使用或打算使用的方式很容易造成严重身体伤害的其他材料。(3) 动物(定义见 IC 35-46-3-3)即：(A) 很容易造成严重的身体伤害；(B) 用于犯罪或未遂犯罪。(4) 能够造成严重身体伤害的生物疾病、病毒或生物体。”看 IC 35-31.5-2-86.
- 州法律定义的枪支是“任何能够发射或设计用于发射或可以很容易地转换为通过爆炸发射射弹的武器”。看 IC 35-47-1-5.

非法药物 指受控物质，但不包括根据《受控物质法》或任何其他联邦法律规定，在有执照的医疗保健专业人员或任何其他当局的监督下合法拥有或使用的受控物质。

受控物质 指根据附表确定的药物或其他物质 I, II, III, IV 或者 V 在部分 202(c) 受控物质法 (21 美国法典 (USC) 812(c)) 或者 IC 35-48-2.

严重的身体伤害 是指涉及重大死亡风险、极度身体疼痛、长期或明显毁容，或身体成员、器官或智力功能长期丧失或损害的身体伤害。

如果学校决定将您的孩子因武器、毒品或严重身体伤害而置于 IAES 中，则学校必须：

- 将此决定通知您并向您提供通知的副本；和
- 在决定将学生置于 IAES 之日起 10 个教学日内召开 CCC 会议并进行表现确定。

但是，即使 CCC 确定学生的行为/行为是学生残障的表现，该学生在 IAES 中最多可停留 45 个教学日。

除了表现确定之外，CCC 还必须确定 IAES 和所需的适当服务，以使學生能够：

- 继续参加普通教育课程，尽管在另一个环境中，
- 实现 IEP 目标的进展；和
- 酌情接受 FBA 和行为干预服务和修改，以防止行为/行为再次发生。

如果您不同意学校作为 IAES 提出的安置，您可以要求调解或正当程序听证会来解决分歧。（见第 **加快正当程序听证会和上诉** 以下。）

为可能对自己或他人造成伤害的学生提供临时替代教育环境

如果听证官在学校要求加快听证会的情况下，确定有很大可能将该学生返回到他或她目前的安置（学生在驱逐前的安置）将导致学生或他人受伤。听证官可以下令在 IAES 最多 45 个教学日内将这种安置变更。

执法和司法当局的转介和行动

IDEA 和第 7 条不：

- 禁止学校向有关当局报告残疾学生所犯罪行，或
- 防止州执法和司法当局在将联邦和州法律适用于残疾学生所犯罪行方面行使职责，学校报告残疾学生所犯罪行。

如果学校报告残疾学生犯下的罪行，学校：

- 必须确保将学生的特殊教育和纪律记录的副本传送给学校向其报告犯罪的当局以供考虑，以及
- 仅在 FERPA 允许的范围内并按照以下要求，可以在未事先征得家长同意的情况下传输学生教育记录的副本 IC 20-33-7-3.

对尚未符合资格的学生的保护

尚未确定接受特殊教育资格并受到纪律处分的学生，如果学校知道或被认为知道该学生是残疾学生，则可能受到第 7 条的保护和保障在导致纪律处分的行为发生之前。如果学校知道学生可能有残疾，学校必须为学生提供与受到纪律处分的残疾学生相同的保护。（看 **残疾学生和纪律处分** 以上。）

在以下情况下，学校被认为知道学生可能有残疾：

- 您以书面形式向有执照的学校人员表达了对学生需要特殊教育服务的担忧；
- 您要求对学生进行评估；或者
- 学生的老师或其他学校工作人员已经对学生直接向学校监督人员展示的行为模式表达了特别的担忧。

但是，在以下情况下，学校不被视为知道学生可能有残疾，并且学生无权获得保护：

- 您没有让学校进行评估；
- 您根据第 7 条或 IDEA 拒绝服务；或者
- 学校进行了评估，CCC 确定该学生不符合资格，学校向您发出通知，表明该学生不符合资格。

如果学校在采取纪律措施之前不知道您的孩子有残疾，那么您的孩子可能会受到与适用于符合以下限制的类似行为的非残疾儿童相同的纪律处分：

- 如果您在您的孩子被停学、开除或安置在 IAES 期间请求对您的孩子进行初步评估，则必须进行评估，并且 CCC 必须在该日期的 20 个教学日内召开您提供了评估的书面同意。
- 在评估完成之前，您的孩子将留在学校当局确定的教育安置中，这可能包括停学或开除，而没有教育服务。
- 如果您的孩子被确定为残疾儿童，考虑到学校进行的评估信息和您提供的信息，学校必须根据 IDEA 和第 7 条提供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

投诉

投诉是一份书面的、签署的指控，表明学校不遵守州或联邦法律、法规、规则或管理特殊教育结构中的一项或多项程序要求。依照第七条的规定，报送司调查。

谁可以提出投诉？

任何个人、个人团体、机构或组织都可以以书面或电子方式向 IDOE 提出投诉，指控学校未能遵守第 7 条或 IDEA 的要求。如果学校在正当程序听证会上没有遵守独立听证官 (IHO) 发布的命令，您也可以提出投诉。

投诉中必须包含哪些内容？

投诉必须：

- 以书面形式并由投诉人签名，或通过印第安纳州投诉、听证和调解程序以电子方式提交 (I-CHAMP) 门户网站；
- 包括投诉人的姓名和联系方式
- 包括一份声明，声称学校违反了第 7 条、IDEA 或实施 IDEA 的联邦法规的要求；
- 包括涉嫌违规所依据的事实；和
- 如果投诉指控针对特定学生的违规行为，则投诉还必须包括：
 - 学生住所的名称和地址；
 - 如果学生是无家可归的学生，学生的姓名和可用的联系信息；
 - 学生就读的学校名称；
 - 对学生涉嫌违规的性质的描述，包括与涉嫌违规相关的事实；和
 - 在投诉人当时已知和可用的范围内提出的问题解决方案。

投诉必须指控在投诉日期前不超过 1 年发生的违规行为。

投诉必须发送至部门和为学生服务的学区。可在以下网址找到用于提交书面投诉的可填写 PDF 表格样本：

<https://www.in.gov/doi/students/special-education/dispute-resolution/>.

如果您想以电子方式提交投诉请求，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提交 I-CHAMP：

<https://ichamp.doe.in.gov>

提出投诉后会发生什么？调查需要多长时间？

学校从收到您的投诉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

- 以书面形式回复投诉并将回复转发给部门和您，即投诉人；
- 与您一起解决投诉，准备一份您和学校都签署的书面协议，并将协议转发给部门，说明是否有任何问题需要调查；
- 获得您参与调解的书面同意（您必须同意参与调解才能进行调解）；或者
- 通知部门开始调查投诉。

如果您和学校同意调解被指控的违规行为，则必须在您和学校书面同意进行调解之日起 20 个日历日内进行调解。如果调解成功，则必须将调解协议送交本司。如果您和学校解决了部分但不是全部问题，该部门将调查任何未解决的问题。

如果学校未能在前 10 天内作出回应，该部门将在第 11 天开始调查投诉中的所有问题。该部门将指派一名投诉调查员，该调查员将与您和学校联系，以获取独立确定是否发生违规行为所需的信息。

调查员将审查所有相关信息，做出决定，并出具一份报告，其中包含调查员对事实的发现、结论和适用的纠正措施。调查员将在提交投诉之日起 40 个日历日内将报告副本邮寄给您和学校，除非调查员因特殊情况或应投诉人和双方的共同请求而获得额外时间来完成调查。学校为了延长时间进行调解。

如果我不同意投诉调查员的报告怎么办？

如果您不同意投诉调查报告，您可以在报告发布之日起 10 个日历日内以书面形式向该部门申请重新考虑。您的书面复议请求必须说明您希望复议的报告的具体部分，以及支持您更改报告请求的具体事实。学校也有权按照同样的程序要求重新考虑。如果您要求重新考虑，部门主任应在部门收到原始投诉后的 60 个日历日内作出答复，除非因特殊情况要求并批准延长完成调查的时间，或允许投诉人和学校延长时间搞调解。部门主任将把复议请求的答复邮寄给您和学校。

还...

- 如果投诉包含的问题也是正当程序听证会的主题，该部门将搁置 IHO 包含的任何问题，等待正当程序听证会结束。
- 任何不属于正当程序听证的问题将按照第 7 条的要求进行调查。
- 如果您提出的投诉包含先前通过涉及同一方的正当程序听证会决定的问题，该部门将通知您 IHO 的决定具有约束力。

调解

调解是一个自愿过程，可以帮助您和学校解决关于您孩子的残疾识别或资格、评估或提议或当前服务或安置的适当性、提供 FAPE 或您获得的服务报销的分歧私下里。也可以通过调解来解决投诉。

调解是一种在受过有效调解技巧培训的公正第三方的帮助下，讨论和解决您与学校之间分歧的一种方式。因为这是一个自愿过程，您和学校都必须同意参与才能进行调解会议。调解会议及时安排，在争议各方方便的地点举行。

调解员不做决定；他或她促进讨论和决策。调解会议中的讨论是保密的，不得用作随后的正当程序听证会或民事法庭诉讼的证据。如果调解过程达成全部或部分协议，调解员将准备一份书面调解协议，该协议必须由您和学校代表签署。除了描述您已同意的事项外，调解协议还将声明调解期间发生的所有讨论都是保密的，不得在正当程序听证会或其他民事法庭程序中用作证据。签署的协议对您和学校均具有法律约束力，并可在法庭上强制执行。您也可以选择通过该部门处理的投诉调查程序来执行调解协议。

什么时候可以进行调解？

调解可以解决您与学校之间关于识别、评估、安置、服务或向您的孩子提供 FAPE 的分歧。学校也可能要求调解以解决您对违反程序的正式投诉。您可以在请求正当程序听证会之前、同时或之后请求调解。请求调解不会阻止或延迟正当程序听证会，调解也不会否认您的任何其他权利。您或学校可以建议调解，从双方同意参与时开始。参与调解对您和学校都是自愿的。

我如何请求调解？

只有家长或学校可以请求调解。为了启动该过程，您和学校都必须签署一份调解请求，然后通过邮件或电子方式发送给该部门的表格。一份纸质副本调解请求表格可从学校或部门获得。它也可以在：

<https://www.in.gov/doi/students/special-education/dispute-resolution/>

如果您想以电子方式提交调解请求，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提交 I-CHAMP：

<https://ichamp.doe.in.gov>

一旦您和学校都签署了请求，该部门将指派一名调解员，该调解员将与您和学校联系，以便在方便的地点安排及时的会议。

如何选择调解员？我是否必须为调解员付费？

该司保留一份调解员名单，这些调解员经过培训、合格并了解与提供特殊教育和相关服务有关的法律法规。调解员按一般轮换方式分配。

IDOE(包括该部门)、当地学校公司或其他提供特殊教育服务的公共机构的任何员工均无资格担任调解员。调解员不得有任何个

人或职业利益冲突。调解员不会仅仅因为提供这项服务而获得报酬而被视为雇员。该司承担调解过程的费用。

学校可能会制定程序，让您有机会在方便的时间和地点会面，让家长培训中心、社区家长资源中心或替代性争议解决实体的人员在您选择不参加时讨论冥想过程的好处参加与学校的调解。但是，该部门必须批准学校制定的任何程序，然后才能实施，如果您拒绝参加此类会议，则不能使用该程序来延迟或拒绝您参加正当程序听证会的权利。该司支付这些会议的费用。

正当程序听证会、法院诉讼和律师费

正当程序听证会是一项正式程序，向 IHO 提交证据以解决您与学校之间关于您孩子的残疾识别和资格、评估或提议或当前安置和服务的适当性或任何其他争议的争议涉及提供 FAPE。

正当程序听证会的请求必须在您知道或应该知道构成您与学校争议的基础的指控行为之日起 2 年内提出。如果您因学校做出具体的虚假陈述而无法申请听证会，则此两年限制不适用，因为学校已经解决了您投诉的问题，或者学校隐瞒了您的相关信息。只有家长、学校或 IDOE 可以要求就残疾学生举行正当程序听证会。当您提交正当程序听证会或应您的要求时，学校必须向您提供有关您所在地区的免费或低成本法律和其他相关服务的信息。

我如何申请正当程序听证会？

要请求正当程序听证会，您需要发送一份签署的书面请求，其中包括：

- 学生的姓名和地址(或无家可归学生的姓名和可用联系信息)；
- 学生就读的学校名称；
- 听证请求的原因，包括
 - 对问题性质的描述，以及
 - 与问题相关的任何事实；和
- 在您当时已知和可用的范围内提出的问题解决方

该请求必须同时发送给公共教学主管和学区。申请听证会的范本可从该部门获得：

<https://www.in.gov/doi/students/special-education/dispute-resolution/>

如果您想以电子方式提交正当程序听证会请求，可以通过以下方式提交 I-CHAMP

<https://ichamp.doe.in.gov>

在我发送正当程序听证请求后会发生什么？

收到听证请求后，将任命一名 IHO，并向他/她提供您的听证请求的副本。否则，您的请求将保密。该部门将向您和学校发送一封信函，通知您任命了听证官。此外，学校必须在收到您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后的特定时间段内遵守某些要求(有关更多详细信息，请参见下文)。学校还必须告知您该地区是否提供调解以及任何免费或低成本的法律和其他相关服务。

学校收到我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后必须采取哪些行动？

在收到您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后的 10 个日历日内，学校必须向您发送 written response 关于您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的主题，包括(如果尚未提供)：

- 解释学校为何提议或拒绝采取作为正当程序听证主题的行动；
- 对 CCC 考虑的选项的描述，以及它们被拒绝的原因；
- 学校用作其决定依据的每个评估程序、评估、记录或报告的描述；
- 学校认为与其提议或拒绝相关的因素的描述；和
- 专门针对正当程序听证请求中提出的问题的回应。

如果学校认为您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未包含上述所有必需信息，它可能会向您和听证官发送一封信，表明您的请求不符合要求。如果学校要发送这封信，它必须在收到您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后的 15 个日历日内发送。然后，IHO 有 5 个日历日来确定您的请求是否足够，并将立即以书面形式通知您和学校。如果 IHO 同意学校的意见，他/她必须确定您的请求有哪些不足之处，以便您可以在适当的情况下修改请求。如果学校没有质疑您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的内容，则认为它满足所有要求。

在收到您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后的 15 个日历日内，学校必须为您提供召开决议会议的机会，以查看问题是否可以得到解决。关于决议会议的信息如下所述。

什么是决议会议，谁参加，会发生什么？

在获得正当程序听证会的机会之前，学校必须召开称为“决议会议”的会议。会议必须包括具有决策权的学校代表和CCC的相关成员，他们对听证请求中指控的事实有信息。除非您带您的律师参加此次会议，否则学校可能没有律师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的目的是让您讨论您的请求以及构成您请求基础的事实，以便学校有机会解决争议。您可以与学校商定使用其他方式召开决议会议（例如，通过视频会议或电话会议）。

我必须参加决议会议吗？

如果您和学校以书面形式同意放弃，或者您都同意使用调解程序，则您不必参加决议会议。如果没有同意放弃决议会议或使用调解，您必须参加决议会议。

如果您未能参加，解决程序和正当程序听证会的时间将推迟到会议举行。如果在正当程序听证请求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结束时，您没有参加决议会议，并且学校已做出合理努力让您参与，则学校可能会要求 IHO 驳回您的请求正当程序听证会。

如果学校未能在您请求正当程序听证会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召开或参加决议会议，您可以要求 IHO 开始 45 个日历日的正当程序听证会时间表。

如果学校和我达成协议并在决议会议期间解决我的听证请求主题的问题怎么办？

如果您和学校在本次会议期间达成协议，您将签署一份具有法律约束力的书面协议，该协议可在具有适当管辖权的法院强制执行。签署后，您或学校均可在协议签署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使协议无效。解决协议也可通过该部门处理的投诉调查程序强制执行。

如果我们放弃决议会议或者我们没有达成协议怎么办？

如果您和学校以书面形式同意放弃决议会议，或者如果您无法在学校收到您的听证请求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通过调解或决议会议解决问题，则可以进行正当程序听证会。正当程序听证会的 45 个日历日时间表从此时开始。

在确定满足所有要求后，我能否在听证请求中更改或添加问题？

一旦确定您的正当程序听证请求满足所有要求，您就不能更改或向请求添加问题，除非发生以下情况之一：

- 学校书面同意您可以添加或更改问题，并有机会就新的或更改的问题召开决议会议，或
- IHO 允许您进行更改（但这不能在正当程序听证会前的最后 5 天内发生）。

如果您被允许对听证会请求进行更改或添加问题，则可能会被视为正当程序听证会的第一次请求，并且所有时间表和事件（例如您的请求的充分性和解决会议）都可以重新开始。

正当程序听证会何时何地举行？

在听证会之前，IHO 将与您和学校联系以安排听证会。您将在听证前会议上决定的一件事是听证会的时间和地点。听证会将在您和学校合理方便的时间和地点举行。IHO 将向您发送有关听证会时间和地点以及其他程序事项的书面通知。

谁进行正当程序听证会？

IHO 进行正当程序听证会。该部门保留了一份 IHO 个人名单，以及每个人的资格清单。担任 IHO 的个人不能是 IDOE 或学校公司或参与学生护理或教育的任何其他公共机构的雇员，并且他们不能有任何与其进行听证会的客观性相冲突的专业或个人利益。在其他方面有资格进行听证的个人不是学校或机构的雇员，仅仅因为他/她由学校或机构支付担任听证官的费用。每个 IHO 都必须符合第 7 条规定的资格，并由公共教育总监确定。

我可以在正当程序听证会期间提出新的或额外的问题吗？

除非学校另行同意，否则您将不能在听证会上提出您未包含在您的听证请求中的问题。

在正当程序听证会上，我的权利和学校的权利是什么？

您和学校有权：

- 由法律顾问或具有特殊教育或残疾学生问题知识和培训的个人陪同和建议；

- 出示证据、质证、盘问和强迫任何证人出庭；
- 禁止在听证会前至少 5 个工作日提供未披露的任何证据；
- 将证人分开，使他们听不到其他证人的证词；
- 提供口译员；
- 进行发现；
- 获取听证会的书面或电子逐字记录；和
- 获取事实调查结果和决定的书面或电子副本。

作为父母，您还有权：

- 决定您的孩子(听证会的对象)是否会出席听证会；
- 听证会向公众开放或关闭；
- 如果法院确定您胜诉，则可收回合理的律师费；和
- 获取诉讼程序的书面或电子逐字记录，以及听证官书面决定的书面或电子副本，包括事实调查结果、结论和命令，无需您付费。

在听证会之前，您有权检查、审查和获取您孩子的教育记录的副本，包括学校提议的行动所依据的所有测试和报告。

此外，在听证会日期前至少 5 个工作日，您和学校必须相互披露你们中的任何一方打算在听证会上使用的任何评估。具体而言，必须在截止日期前交换所有基于这些评估的评估和建议的副本。如果您或学校未能按时披露这些信息，IHO 可能会禁止听证会提供证据。如果评估正在进行且尚未完成，则有必要通知对方和 IHO。

IHO 有什么权力或自由裁量权？

IHO 可以：

- 发出传票；
- 确定个人是否了解特殊教育以协助诉讼程序；
- 在听证会上框架和巩固问题以提供清晰性；
- 禁止提出未及时向对方披露的评价或建议；
- 命令学生进入 IAES；和
- 就与正当程序听证会的进行有关的任何其他事项作出裁决(受行政或司法审查)。

IHO 如何做出决定？

IHO 的决定是基于确定学校是否为您的孩子提供 FAPE 的实质性依据。如果您的听证请求包括或基于涉嫌程序违规，只有当您的孩子发现发生了程序违规并且他们：

1. 阻碍您孩子获得 FAPE 的权利，
2. 严重阻碍您参与有关提供 FAPE 的决策过程的机会，或
3. 剥夺了您孩子的教育福利。

作为其决定和命令的一部分，IHO 可以命令学校遵守程序要求。

我什么时候可以获得 IHO 的书面决定副本？

听证官必须在以下任一日期内的 45 个日历日内举行听证会并发布书面决定：(1) 您和学校书面同意放弃决议会议的日期，或 (2) 学校收到后的第 30 个日历日如果您和学校在 30 个日历日期间没有通过调解或决议会议解决问题，您的听证会请求。如果学校要求举行听证会，IHO 必须在您收到学校听证会申请之日起 45 个日历日内举行听证会并出具书面决定。如果各方使用 IDOE 的电子系统，IHO 的书面决定将以电子方式提供给各方。否则，将通过邮件发送决定。但是，如果 IHO 批准您或学校的延期请求，则可能会超过 45 个日历日。IHO 的决定是最终决定，必须执行命令，除非您或学校通过请求司法审查对决定提出上诉。

谁支付正当程序听证会的费用？

学校负责支付 IHO 的费用和法庭记者的费用。您负责支付参加正当程序听证会的费用(例如，证人费、律师费、复印文件的费用等)。在某些情况下，学校可能需要报销您的律师费。

如果我不同意 IHO 的书面决定怎么办？

如果您不同意 IHO 的书面决定，您可以要求有管辖权的民事法院对该决定进行复审。您的司法审查申请必须在收到 IHO 书面决定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提交。

加快正当程序听证会和上诉

加速正当程序听证会是指在学校收到听证请求之日起 20 个教学日内进行正当程序听证会并做出决定。IHO 的决定应在听证会举行后的 10 个教学日内作出。

加速正当程序听证会仅在三种情况下可用：

- 当您不同意学校认定学生的行为不是学生残障表现的决定时；
- 当您不同意学生的纪律改变安置时；或者
- 当学校认为将学生送回他或她目前的安置（搬迁前的安置）很可能导致学生或他人受伤时。

申请加急正当程序听证会的方式与申请所有其他正当程序听证会的方式相同。除非您和学校同意放弃该会议或改为参与调解，否则必须在听证会请求之日起 7 个日历日内召开解决会议。正当程序请求的充分性要求不适用于加急听证会。

如果问题在听证会请求之日起 15 个日历日内未得到解决，听证会可以继续进行。IHO 不得在加急听证会上批准任何延期。

如果我的孩子对自己或他人构成伤害风险，IHO 是否可以将他或她的安置更改为 IAES？

是的。如果学校通过大量证据证明如果您的孩子留在他或她目前的安置中，您的孩子或其他学生可能会受伤，则 IHO 可能会将您孩子的教育安置更改为最多 45 所学校的 IAES 天。

如果我在正当程序听证会、上诉或法庭诉讼期间有律师，学校可以报销我的律师费吗？

如果律师在正当程序听证会（包括上诉和随后的民事诉讼）中代表您，如果您最终胜诉，法院可能会判给您合理的律师费。如果您是胜诉方并且有充分理由拒绝学校的和解提议，您也可能有资格获得律师费。学校可能会与您或您的律师就报销金额进行协商，并在必要时与谁胜诉。如果通过这些谈判未能达成协议，您可以向州或联邦法院提起诉讼以解决分歧。

如果您的律师要求举行听证会或随后提出轻率、不合理或没有根据的诉讼理由，或者如果您的律师在诉讼后继续提起诉讼，学校或 IDOE 也可能要求您的律师支付学校或 IDOE 的律师费显然是轻浮、不合理或毫无根据的。如果您的听证请求是出于任何不正当目的（例如骚扰、不必要的拖延或不必要地增加诉讼费用）而提出的，学校或 IDOE 也可能要求您或您的律师支付他们的律师费。

必须在未上诉的最终决定后 30 个日历日内向州或联邦法院提起律师费诉讼。判给的任何费用必须根据所提供服务的种类和质量而采取行动或诉讼所在社区的通行费率。在计算根据 IDEA 和第 7 条授予的费用时，不得使用奖金或乘数。

法院可 不是 裁决律师费：

- 在以下情况下，学校及时向您提供书面和解提议后提供的服务：
 - 您最终获得的救济并不比学校的和解提议对您更有利（除非您有理由拒绝该和解提议），并且
 - 要约是在《联邦民事诉讼规则》第 68 条规定的时间内提出的，或者在行政程序的情况下，是在程序开始前 10 天以上的任何时间提出，并且要约在 10 天内未被接受；
- CCC 的任何会议，除非该会议是由于行政程序或司法行动而召开的；
- 在提交正当程序听证请求之前进行的调解会议；或者
- 您的律师出席决议会议。

如果出现以下情况，法院可以减少对律师费的裁决：

- 您或您的律师无理拖延争议的最终解决；
- 费用不合理地超过社区中由具有类似技能、声誉和经验的律师提供的类似服务的每小时费率；
- 考虑到诉讼或程序的性质，花费的时间和提供的法律服务过多；或者
- 您的律师或您没有在正当程序听证请求中向学校提供适当的信息。

如果法院发现学校（或在某些情况下，IDOE）不合理地拖延诉讼或程序的最终解决方案或存在违反 20 USC 1415.

上诉

如果您不同意 IHO 的书面决定，您可以要求有管辖权的民事法院对该决定进行复审。您的司法审查申请必须在收到 IHO 书面决定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提交。

正当程序程序(听证、上诉、司法审查)期间学生的安置和状态

一般来说，在任何这些程序中，学生都会留在他或她目前的位置，除非您和学校同意不同的位置。但是，此一般规则有以下例外情况：

- 如果程序涉及学生的初次入学，只要您同意，学生将被安置在学校直到程序完成。
- 如果诉讼涉及对学生的 IAES 的分歧，学生将在学校选择的 IAES 中最多停留 45 个教学日，等待 IHO 的决定，除非您和学校就不同的安置达成一致。

资源

如果您在理解本通知方面需要帮助, 或者对第七条的保障措施或其他规定有任何疑问, 可以联系以下机构:

Indiana Department of Education

Office of Special Education
Indiana Government Center North 9th Floor,
100 N. Senate Ave.,
Indianapolis, IN 46204
doe.in.gov/specialed
Telephone: 317-232-0570
Fax: 317-232-0589
Toll-free: 1-877-851-4106

Disability Legal Services of Indiana, Inc.

5954 North College Avenue
Indianapolis, IN 46220
www.disabilitylegalservicesindiana.org
Telephone: 317/426-7733

About Special Kids (ASK)

7172 Graham Road, STE 100
Indianapolis, IN 46250
www.aboutspecialkids.org
Telephone: 317-257-8683
Fax: 317-251-7488
Toll-free: 1-800-964-4746 (Voice)
Toll-free: 1-800-831-1131 (TTY)

Indiana Disability Rights

4755 Kingsway Dr, Suite 100
Indianapolis, IN 46205
www.in.gov/idr
Telephone: 317-722-5555
Fax: 317-722-5564
Toll-free: 1-800-622-4845 (Voice)
Toll-free: 1-800-838-1131 (TTY)

The Arc of Indiana

143 W. Market Street
Suite 200
Indianapolis, IN 46204
www.arcind.org
Telephone: 317-977-2375
Fax: 317-977-2385
Toll-free: 1-800-382-9100

IN*SOURCE (Indiana Resource Center for Families with Special Needs)

701 N. Niles Ave, Suite 110
South Bend, IN 46117
www.insource.org
Telephone: 574-234-7101
Fax: 574-234-7279
Toll-free 1-800-332-4433

Joseph Maley Foundation

7128 Lakeview Prkwy W Dr
Indianapolis, IN 46268
www.josephmaley.org
Telephone: 317-432-6657